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3月27日下午16:3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3月17日以通讯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新全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与会监事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刘新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简历附后)，任期三年，自就任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回避0人。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人员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有一名职工代表监事。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回避0人。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公司未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回避0人。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回避 0 人。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回避 0 人。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回避 0 人。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期间，勤勉、尽职、公允、合理的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2018 年，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同意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续聘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回避 0 人。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无异议。

《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回避 0 人。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登载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公司拟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资金择机进行理财投资，包括：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等产品及其它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同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3）。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回避 0 人。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了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建立健全、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股东、充分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19 年-2021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回避 0 人。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27 日

附件：监事会主席简历

刘新全先生：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94年8月至今在山东章鼓工作，历任公司团委书记、办公室主任、销售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党委委员、电气公司经理、监事会副主席。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公司工会主席、总经理助理、公司办公室主任、监事会主席。除此以外最近五年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刘新全先生持有山东章鼓股份 168,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4%；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刘新全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